

南京华立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0T 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682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规定，南京华立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组长单位)，组织江苏华睿巨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并邀请专家三人组成验收工作组。于2021年1月13日对“南京华立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0T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严格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该项目的环评报告及批复意见，对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查阅了相关资料，审查了《南京华立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0T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经过认真讨论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 项目名称：200T 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
- (2) 项目性质：扩建；
- (3) 建设单位：南京华立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 (4) 建设地点：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土桥周郎村；
- (5) 建设内容：公司现为扩大生产规模，在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土桥周郎村原厂区内建设200T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新增5人，一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年工作300天，年工作2400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2020年5月取得关于《200T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备案证(南京市江宁行政审批局，项目代码：2019-320115-030-03-573433)，并委托南京银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2020年6月30日取得南京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宁环表复〔2020〕15144号)。项目于2020年7月开工建设，并于2020年10月开始调试试生产。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68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1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4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是宁环表复〔2020〕15144号批复的建设内容，本次验收内容是对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进行验收，验收范围是200T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相配套的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原环评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以下变动：

新增1台压滤机，为本项目配套辅助设备，不增加产能，依据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的相关规定，本项目的变动为非重大变动，直接纳入环保竣工验收进行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污染物主要为成品堆场粉尘、破碎和粉碎粉尘。

在成品堆场、破碎和粉碎产生的粉尘通过水喷淋除尘后进行无组织排放。废气排放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8)表3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2、废水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扩建项目生产废水为堆场洒水、喷淋用水以及洗沙循环水，定期补充损耗部分，不外排。

扩建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项目新增生活污水60t/a与原有生活污水240t/a，经化粪池处理后拖运至青龙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后排入索墅东河。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产生设施主要为畚斗捞沙机、弹簧圆锥机、冲击制砂机、振筛分离器、鄂式破碎机、喂料机等，其噪声声级约为75-80dB(A)，厂界噪声通过距离衰减及墙体隔音后，可确保所有厂界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泥饼和职工生活垃圾。

泥饼外售给南京市江宁区皖川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原料用于制砖，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南京华立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厂区建有 200m²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主要用于暂存泥饼。

5、其他

本项目排污口已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 122 号文）的要求进行规范化设置，设置标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生产工况

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4 日对本项目废气、废水和噪声进行环保竣工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经现场核查，企业生产正常，企业运行正常，各生产设备正常运行，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2、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总排口 pH 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青龙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3、废气

颗粒物厂界无组织监测点的排放浓度符合《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8）表 3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4、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各厂界四周噪声监测点昼夜等效声级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5、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全部安全妥善处置。

6、总量

按照验收监测期间的监测数据推算，污染物排放总量小于环评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排放的废水、废气、噪声均可达标排放；固废规范安全储存，处置合理，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分析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经逐条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规定》（国环规划[2017]4号）第八条的规定，该项目不存在其中所列的九种不合格情形。验收组认为该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做好各类台账记录；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做好自查自测工作。

验收组主要成员签字：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南京华立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1.01.13



Handwritten signatures of the acceptance group members: 俞志华, 马玉华, 收

南京华立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0T 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称	联系电话
组长	王文	南京华立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13585112692
	俞志华	南京工业大学	副教授	13857613141
	喻志华	江苏南大环保	高工	15305180643
	吴以冲	南京工业大学	教授	13951635138
	贺梦月	江苏华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351831289
验收监测单位				
与会人员				